

附件 3

2024 年中宁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 绩效考核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 2024 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控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原则

按照科学规范、公开透明、客观公正、严格公平的原则，严格考核程序、考核内容、考核标准，并自觉接受监督，确保考核工作公平、公正。坚持考核结果与下年度救灾经费挂钩，根据考核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持续推进救灾资金管理工作。

二、考核对象

项目实施单位：中宁县农业农村局

三、考核内容

（一）项目管理情况。按照实施前有方案、实施中有监督检查、完成后有总结验收的管理要求，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主要包括：实施方案制定、招投管理、资金管理、档案管理、总结验收等方面。

（二）任务指标落实及完成情况。按照《2024 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实施方案》任务清单，制定本县项目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抓好项目任务的落实，及时完成总结报告、项目自查报告，先报送农业农村局审

查，考核组按照考核评分标准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考核评价，后报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自治区农业技术推广总站备案。

（三）效果评价情况。项目实施后，做好防治效果监测调查、及防控示范区农户满意度调查、测算农药减量情况，为项目实施效果评价提供依据。考核通过查阅档案记录、项目示范区农户满意度情况调查，科学评价农业生产救灾补助项目实施效果。加强项目绩效管理，于10月底前将项目总结报告及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备案。

四、评分标准

采用百分制考核，其中：项目管理情况30分，项目绩效情况70分，详细评分标准见附表1。

五、考核方式

实施单位自验：在县级单位验收之前，对照区级制定的验收办法，首先组织自验，形成自验报告。自验后将自验报告提交农业农村局，同时提交项目实施的情况：实施方案、项目总结材料和自验报告。

县级验收：在收到自验报告和相关材料后，农业农村局组织有关技术、财务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制定验收工作方案，对实施单位执行的项目进行验收，并形成验收意见。将自验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规划财务处、规划财务处。

验收步骤和方法：一是验收组听取项目执行单位汇报自验结果等方面情况；二是查阅有关档案并质询；三是进行评估认定，并进行汇总；四是形成验收意见，向区级提交验收报告。

六、考核结果

1. 县农业农村局将视情况对项目验收结果进行公示，对项目执行不到位，项目资金支出违规者，将视情节轻重，予以通报批评并责成整改。

2. 项目执行严重偏离要求，或出现重大技术事故，严重违反财经纪律要求者，将对项目负责人进行严肃问责。

附表：2024年中宁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绩效管理体系评分表

附表 1

2024 年中宁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绩效管理体系评分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宁县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						
农业农村厅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						
项目市、县（区）主管部门		中宁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中宁县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总资金:		年度下达资金				127 万元		
年度项目总目标		支持小麦、玉米、水稻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重发区域病虫害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新发突发重大农业植物疫情有效处置，不出现大面积绝收成灾，有力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						
项目县（区）年度目标		完成小麦病虫害疫情防控面积 3.2 万亩次；水稻病虫害防治面积为 1.0 万亩次；玉米病虫害防控面积为 4.27 万亩次，总面积不少于 8.47 万亩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考核内容	目标恒	分值	评分办注		
项目管理 （30 分）	项目实施 管理 （20 分）	组织实施	按照要求，及时组织实施，做好技术指导，	是	5 分	及时组织实施，做好技术指导得 5 分，没有不得分。		
		实施方案	制定了符合当地实际的方案和绩效评价方案并及时报送农业农村厅备案	是	5 分	实施方案目标明确、任务清单、进度安排、绩效目标、考核办法完整、及时报送得 5 分，不完整扣 3 分，没有不得分。		
		档案管理	项目档案完整、项目资金使用分类记账管逐，明确档案管理人员	是	5 分	档案完整、清晰得 5 分. 档案不完整或资金分类不规范的酌情扣分，没有建立项目管理档案或资金分类账目的不得分。		
		总结验收	总结数据充实且完整，及时组织自验并上报总结	是	5 分	及时组织总结验收并上报总结得满分，未组织自验扣 1 分，少一项总结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使用	资金使用符合资金管理办法，按照用途支付	是	5 分	符合项目管理办注得 5 分，无依据超标准支付、不按用途支付的不得分，其他支付问题酌情扣分。	
		资金支付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资金支付	100%	5 分	任务完成，资金支付按期完成，得 5 分，每少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 (70 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面积	8.4 万亩次	10 分	示范区面积达到 8.47 万亩次得 10 分，每少 1% 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20 分)	统防统治覆差率	> 46%	10 分	统防统治覆盖率大于 46%得 10 分，未达到酌情扣分。	
			防控效果符合防治指标，有效遏制暴发流行成灾	是	10 分	防控效果符合防治指标，有效遏制暴发流行成灾得 10 分，未达到酌情扣分。	
		时效性指标 (10 分)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组织实施实效	及时组织实施	10 分	及时适时防治得 10 分，延时酌情扣分。	
	效益指标 (20 分)	成本指标 (10 分)	采购物资和服务价格	不超过市场价格	10 分	不超过市场价得 10 分，反之酌情扣分。	
		社会效益指标 (5 分)	防灾措施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效果	有效控制	5 分	重发区域病虫害得到有效控制，农作物不出现大范围成灾绝收得 5 分，未做到酌情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分)	有效保持重大病虫害疫情灾情监测预警能力	有效保持	5 分	病虫害防控期内有效保持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能力得 5 分，未做到酌情扣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	指导农民或防治服务组织满意度	≥ 85%	10 分	≥ 85%得 10 分，每少五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